書面質詢

施家倫議員

就澳門物價情況提出書面質詢

根據政府資料顯示,三月綜合消費物價指數為103.39,按年上 升1.07%,升幅主要由家傭薪酬和外出用膳收費調升,以及汽油、電力和 機票價格上升帶動,有關指數與去年同期相比更上升0.53%。

早前經濟財政司司長李偉農表示,"物價受多種因素影響,澳門物價 靠外來支配,物價波動一定涉及貨幣變動,市場最重要是有不同的選擇 和價格透明,希望市民多用物價網資訊作適合的消費決定。"而政府亦推出 "澳門物價情報站",每周三均會將最新超市物價調查報告上傳,以讓市 民能夠全面了解生活必須品價格變動。

但政府日前公佈新一輪"電子消費優惠計劃"即將於六月初推出,社會一方面樂見計劃能夠緩解居民生活負擔,但同時亦有不少擔憂,擔心食品和生活必需品價格上漲。

事實上,本服務團隊近期收到不少市民反映,指出早在四月政府宣佈發放現金分享計劃時,就有不少商品物價上漲。隨著"電子消費優惠計劃"即將推出,以及市場不景氣的情況下,市民擔心會有商戶進行不合理加價行為,期望政府做好有關監察。

為此,本人提出以下質詢:

1、於今年1月1日生效的《消費者權益保護法》,當中第二十條就規定,當市場上懷疑出現價格強烈波動或不合理高企的情況,可賦權消委會向各個經營環節的供應者取得價格形成的資訊,並向特區政府提交研究報告。對此,法律生效至今,除燃油以外,政府有否依據本條規定對商品或服務市場進行初步分析?並且,對於"澳門物價情報站"當中價差超過五成的貨品,請問政府有沒有採取向有關供應商取得價格形成的資訊,並形成研究報告?

2、事實上,政府在每一次"電子消費優惠計劃"推出時,都會約見業 界代表,保持物價穩定,以及會持續加緊巡查,以防止出現不合理抬價 等情況,保障市民的消費權益,但坊間依然有不少聲音表示,市面有不合理加價的情況,對此,政府除了不容許違反監管措施的商戶繼續參與計劃外,還有哪些具體措施約束商戶?目前在打擊不法商人乘機漲價、囤積居奇或惡意哄抬物價等行為方面,成效如何,有否作出處罰?